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

近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星博”）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广州星博使用8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分别认购了该行发行的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签约方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闲置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型	4.40%	3,000	181天	2017.09.01	2018.03.01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			
合计						3,800		—	

二、投资风险、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品种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委托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公司及子公司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除本次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外，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告日期	公司名称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2016.04.23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2016.06.21	2016.12.20	保本型	304.16
2016.06.09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闲置自有资金	16,000	2016.06.14	2016.12.09	保本型	320.40
2017.08.04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9,200	2017.08.02	2018.02.02	保本型	未到期
2017.08.09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闲置自有资金	8,000	2017.08.08	2017.11.08	保本型	未到期
2017.08.09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闲置自有资金	800	2017.08.08	2017.09.08	保本型	未到期
2017.08.09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闲置自有资金	100	2017.08.08	2017.11.08	保本型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21,900万元（其中本次为3,8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及广州星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日